

可以
觸摸的
民國

现场

去一趟现场，
看老新闻老评论，
尝一尝“原味民国”。

走上不病民不浪费的大路

胡适 / 著
郭春萍 / 选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西出版集团



走上不浪费不病民的大路

胡适 / 著
郭春萍 / 选编

陕西人民出版社
陕西出版集团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走上不浪费不病民的大路/胡适著. —西安: 陕西人民出版社,
2012

(可以触摸的民国)

ISBN 978 - 7 - 224 - 10363 - 2

I. 走… II. ①胡… III. ①政论 - 中国 - 民国 - 文集

IV. ①D693.092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38779 号

走上不浪费不病民的大路

作 者 胡 适

主 编 石钟扬

编 者 郭春萍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陕西人民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 710003)

发货联系电话 (传真): (010) 88203378

印 刷 北京兴鹏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mm × 1000mm 16 开 22.25 印张 350 千字

版 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24 - 10363 - 2

定 价 42.00 元

民国相关选题的出版，曾经是敏感的。那一度被僵化思维固锁住的，是太多面目模糊的身影。他们长袍马褂、旗袍绣履，那光影婆娑的身姿，一旦跃入脑际，就难再轻易离去。这也是近年来不管是影视还是图书，都出现了一股民国热的因緣。

有关民国的话题，似乎隐藏着一种魔力。那种潜游在净空深处的味道，从历史的不远处，静静地向我们移来。我们无法抵抗这种黑白质感的诱惑。然而，太多的民国是演绎的产品、是虚构的华章，民国真实的样子不应仅仅从名人、类名人的塑造中诞出，不应仅仅在华丽炫耀的镜头感里展示。民国绝不是“万恶的旧世界”，也不是“消失的亚特兰蒂斯”，她是我们的先人曾经在纠结中不断尝试和追索的第一次现代，是灿若星辰的文化人第一次放胆展示自我。同时，传统与现代的角力，保守与开放的争夺，西学与中学的通融，专制与民权的恶斗，极度的聪明和极度的愚蠢，极度的崇高和极度的可笑，都在这个时代充分表演，并给后人埋下了种子。所以我们的关注，不只是行注目礼，更是寻求还原，寻求真实，不管热血与极端，也不管沉郁与凉薄，这既是叙述对象的真实，也是原作者的真实。

《可以触摸的民国》系列丛书，我们计划分成几个子系列构建，目前即将出版的有：《可以触摸的民国·现场》《可以触摸的民国·侧影》《可以触摸的民国·细看》以及《可以触摸的民国·新学》。

《现场》板块，由南京财经大学的石钟扬教授执行主编，首选了四本：“报界奇才”、中国新闻史上第一个专职记者黄远生的新闻文选；中国新闻教育与研究的先驱、“铁肩辣手”的杰出记者邵飘萍的新闻文选；“思想界明星”、五四新文化运动精神领袖陈独秀所主编《新青年》、《每周评论》中的新闻与时评选集；“五四三圣”之一、“再造文明”的设计师胡适的时评选。这四位报人（无论专职或兼职的）都是学者型的，都曾为民主为言论自由历尽艰辛，饱经磨难，透过这些依旧在燃烧的文字，可以触摸到他们滚烫的热血。

《侧影》板块，由我们编辑部操刀策划，编选民国著名学者、文人的文字，希冀觅得特殊视角，给读者一个陌生化的全新印象。譬如，傅斯年不仅是儒雅严谨的学者，我们编选的《现实政治》更展示出他对时事的敏感与睿智；徐志摩的《再来跑一趟野马》，集

其相关政论问题的文章，发现一个敏感政治、关心国家的徐志摩；朱自清的《人话》，选取他回忆性的散文篇目，串联起他的一生，搭建出朱自清的“忆之路”。

《细看》板块，则是结构别致的人物传记类原创性文本。回避宏大叙事的框架限制，省略过渡、延续的平淡，截取他（她）人生的一个个断面，或熠熠生辉，或苦痛难当，从一个个鲜活生动的细节出发，去触摸他们灵魂深处的颤抖，如《萧红的100个细节》《郭沫若的30个细节》等。

《新学》板块，作者皆为民国文史研究领域的青年学者，对民国的态度有其自成体系、自圆其说的创新，如《民国元年——历史与文学中的日常生活》，选取这样被反复述说的特殊年份，却回避了政治，只看那剧变之下惶惑迟缓而跃跃欲试的百姓生活，对当下社会现状亦不乏启迪。

因为民国版图书的出版年代所限，文字中不少具体的用法，比如其中《人话》一篇中“您少爷在那儿上学？”的“那儿”、《春晖的一月》一篇中“我最爱桥上的阑干”的“阑干”，又或者《买书》一篇中“不知那儿检来《文心雕龙》的名字”的“检”字等，在现在的汉语环境中已经有了不同的用法，但为了尊重民国时代的真实性，以及作者自主创作的主权性，我们没有进行任何擅改。脚注部分属选本中自有的，我们尊重并保留。为了更好地满足读者的阅读需要，编辑也针对具体的、可能有助读者理解的部分，增添了一部分注解。

作为编者，请允许我们向胡适、朱自清、徐志摩、傅斯年们致意。让我们一起从他们的文字上感知陌生而久违的率真、趣味和正直，倾听他们告诉我们知识人应该怎样读书、怎样生活，怎样用自己的脑子思考形而上的问题。无论侧影，还是正面，在煌煌民国的文化殿堂前，我们都该收敛起自己虚张的声势，勇于正视那逼人的光焰。我们撩拨出的民国文字中的独特味道，是想与读者分享先生们带给我们的温暖与感动。请惠存我们的好意，同时宽恕我们的浅识。

民国何在

总序
石钟扬

民国何似？

删繁就简，用几句耳熟能详的俗语或可尽其意。一曰“多事之秋”，文争武斗，各路英雄“乱哄哄你方唱罢我登场”。二曰“内忧外患”，外患最大莫过日寇入侵；内忧先是南北对峙，继而国共内战。三曰“三千年未有之大变局”，这是张之洞说晚清的话，移说民国更确。1912年10月10日民国成立，宣告在中国延绵数千年帝制的终结，亚洲第一个民主共和国的诞生。然而民主共和的理念与制度，在那充满着“内忧外患”的“多事之秋”，几乎从来没有实质性地实施过，更不用说到1949年民国从名到实都在大陆上消亡了。

蔡东藩在《民国通俗演义》开篇一声惊呼，几乎成了贯穿民国始终的关键词：

共和在哪里？民主在哪里？

从1912年到1949年，对于民主共和，有人惶恐，有人摧残，有人盗名欺世，也确实有人为之呼唤、为之解说、为之奋斗、为之牺牲……百川归海，风云际会，于是有了民国景观、民国气质乃至民国精神。评头论足，民国人与前清人，一眼即可分辨，当陈独秀、鲁迅们一挥剪剪掉脑后的辫子就告别了前清，那乍看“像茶壶盖样”的发型就是民初男人的风貌；女人裹了多少年的小脚放开虽恢复不了天足，但这“半大脚”毕竟有别于前清的三寸金莲。这就是民国。这是全体国民的民国，非某党某派的民国。

民国也有过感天动地的精彩。文的莫过于五四新文化运动，她是中国文明史上最为壮丽的精神日出，且不说振聋发聩的思想启蒙，仅文白之争就改变了中国数千年的书写传统，明白无误地把中国人带到了现代化的思维空间。武的莫过于八年抗战而至胜利，使蒙羞百年的中国人第一次真正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成为联合国五大常任理事国之一，共论世界大事。

民国而今安在？

抚摩着从旧书店淘来的《民国丛书》、《新文学大系》，翻阅着《图说民国》的老照片，寻觅着老北大老清华乃至西南联大的故事，抖动着久挂橱柜里的中山装，听听中山路上有百年树龄的梧桐在西风中窃窃私语，登临在夕照下仍然巍峨的中山陵……那民国的趣味、民国的习俗、民国的风尚……演绎成的所谓“民国范儿”，还若隐若现在我们生活中。民国百年生日临近，逼着或诱着人们问苍茫大地：民国离我们到底有多远？透过“民国范儿”遗存，仿佛还依稀见到民国那饱经沧桑的背影。

子曰温故而知新。人类总是要不断从历史中去吸取打造当下迈向未来的智慧与动力。何况民国毕竟不是遥远的历史，它当初剪下“尾巴”散落的毛发可能还在我们客厅的某个角落呢。

这些年人们似乎已经听厌了那些被粉饰或被肢解了的帝王将相的故事，于是民国故事渐渐成了热门话题，从而有了大量的关于民国的历史著作与文学作品（包括影视）。该如何评价这种文化现象，或说当代写民国的书呈何境界？恕我孤陋寡闻，不敢置喙。偶闻有云，历史除了人名是真的其余都是假的，文学除了人名是假的其余都是真的。乍闻不免惊讶，转思觉得此说未免太高看文学而低看史学了。好在其似乎并非专说有关民国文史的。历史是追忆中的民国，文学是想象中的民国，由此走近民国本无可厚非。而我们突发奇想，能否寻找一条非文非史的途径去看民国，以避

高明之讥。民国有大量的民办传媒，“花自己的钱说自己的话”，他们为道义与良知而写作，真正成为“布衣之宰相，无冕之王者”。他们对民国大小事情的现场报道（新闻）与现场评论（时评），堪称民间版的“民国实录”（历朝实录都是官方的），这本是民国难得的一道文化风景线。生活之树长青，生活有时比文学更好玩，来自生活第一线的报道自然也是如此。这些“民国实录”还未来得及加工成史著，也还没有被制作成文学，将之选编出来，或许能让人们一睹民国真容——一个原汁原味的民国。

民国报刊浩如烟海，民国报人人才济济。我们这套“民国现场”丛书首选了四本。第一是“报界奇才”，中国新闻史上第一个专职记者黄远生（1885—1915）的新闻文选；第二是中国新闻教育与研究的先驱——具“铁肩辣手”之称的杰出记者邵飘萍（1886—1926）的新闻文选；第三是“思想界明星”——五四新文化运动精神领袖陈独秀（1879—1942）所主编《新青年》、《每周评论》中的新闻与时评选集；第四是五四“三圣”之一——“再造文明”的设计师胡适（1891—1962）的时评选集。

这四位报人（无论专职或兼职的）都是学者型的。黄远生十九岁即考中进士，邵飘萍十四岁、陈独秀十七岁即秀才及第，胡适更有神童之称，他们都有留学或域外工作的背景，旧学新知兼备。又都有“铁肩担道义”的担当，更不乏“辣手著文章”（明人杨椒山原句为“铁肩担道义，妙手著文章”，邵飘萍易“妙”为“辣”，更见风采）的身手。他们“纪述则须眉毕现，评议则山岳为摧”。人称“自黄远生出，而新闻通讯放一异彩”，甚至认为“不看过他的通讯，就不配谈民国初年的政治动态”（曹聚仁语）。冯玉祥将军则曰“飘萍一支笔，抵过十万军”，还说他“与拥有几十万枪支之军阀搏斗，卓绝奋勇，只知有真理，有是非，而不知其他”。陈独秀始终站在体制外，充当“终身的反对派”，其以“天下第一刊”《新青年》和专为议政的《每周评论》，传播“救时的圣药”——科学、民主，对中国思想文化的影响至今仍与时俱增。胡适虽终其一生不属任何党派，却是坚定的“有政府主义者”，无论作政府的诤友还是诤臣，他都在为制度文明的再造作不懈的努力。胡适主张多研究些具体的问题，少谈些“包医百病”的抽象主义，针对中国社会的种种问题，包括如何当校长、党魁，如何当总理、总统，都有过设计，以谋求一点一滴的进步。

这四本书的主旋律是从不同角度追寻：共和在哪里？民主在哪里？而用科学启迪民众的愚昧，用民主抨击当局的专制，在陈独秀与胡适那里则

来得更自觉些、更理性些；他们鼓吹以法治国，于是呼唤“我们什么时候才可有宪政？”他们主张将人权置于一切政治权力之上，于是宣称“上帝我们尚且可以批评，何况国民党与孙中山！”

无论是黄远生、邵飘萍，还是陈独秀、胡适，都曾为民主、为言论自由历尽艰辛，饱经磨难。黄远生、邵飘萍还为之献出了宝贵生命，黄被刺杀时仅三十岁，邵被枪杀时也只刚刚四十岁。这些人类的良心，真可谓“宁鸣而死，不默而生”。

这四本书，有三本是从作者（黄、邵、胡）已有的文集或全集中选出的。其中《远生遗著》无新式标点，需要重新标点，颇为费事。（掩卷之余，不免感慨，不知那些治中国新闻史的教授们都忙什么去了，远生死去快百年了，他的文集还是素面朝夭，无人整理。）《新青年》、《每周评论》的那本则是从原刊中捞出来的。为此，让四位少帅忙乎了整整一个暑假，每本书都是汗水泡出来的。若读者欢喜，我们的辛苦就值。

2011年8月31日于南京秦淮河畔

● 守
● 南
郭春萍

宁鸣而死，不默而生

——胡适与他的时事评论

胡适美国留学回来之后，和他教授职业和学术生涯相终始的一项事业是，以学者身份办报，介入社会，评论时事，批评时政，投身启蒙。他二十七岁参加《新青年》的编辑工作。二十九岁接办《每周评论》，三十岁主撰《努力周报》，三十四岁出版《现代评论》，三十八岁创办《新月》，四十二岁与蒋廷黻、丁文江、傅斯年等合办《独立评论》，晚年筹划创办《自由中国》。

一、终生办报，研究“问题”

中国传统社会本就有“位卑不敢忘忧国”，或者“天下兴亡，匹夫有

责”的观念，胡适秉承了这种文化遗传。他声称自己“不作无关世道之文字”，政治是他“忍不住”的努力，他对政治有着“不感兴趣的兴趣”。1908年，胡适在中国公学求学期间，就曾主编过一份革命党的刊物《竞业旬报》。1910年胡适到美国留学，学习了杜威的实验主义，亲历了美国的民主政治，从世界观到方法论都得到了确定。1917年回国后就以积极的姿态和蓬勃的活力加入《新青年》的撰稿和编辑工作中。1919年接任陈独秀主编《每周评论》，发表他的政论导言《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引发了新舆论界内部同志之间的一场所谓“问题与主义”的思想论争。胡适“再造文明”的文化担承，思路非常清晰，就是对中国问题进行一点一滴地改造：

文明不是笼统造成的，是一点一滴的造成的，进化不是一晚上笼统进行的，是一点一滴的进化的。现今的人爱谈解放与改造，须知解放不是笼统的解放，改造也不是笼统的改造。解放是这个那个制度的解放，这种那种思想的解放，这个那个人的解放：都是一点一滴的解放。改造是这个那个制度的改造，这种那种思想的改造，这个那个人的改造：都是一点一滴的改造。

再造文明的下手功夫是这个那个问题的研究，再造文明的进行是这个那个问题的解决。^①

接下来就是寻找“这个那个”社会“问题”，并进行“开刀解剖”，探讨病因，探求解决方案。

1919年8月《每周评论》刊出若愚《司法独立与教育独立》一文，详细分析司法官的任务是神圣的，不应该做军阀的“鹰犬”。结果，被北京政府司法总长朱深派武警于8月31日查封，以至于已经编好了的载有《四论问题与主义》的《每周评论》第37号无法顺利面世。9月1日，北京政府警察厅总监吴炳湘为此专门召见胡适，“商讨”停办《每周评论》。《每周评论》生命仅有十个月。

此后胡适一直寻找机会再办一份报刊。张元济、王云五、高梦旦等好

^① 《介绍我自己的思想》，《胡适全集》第4卷，安徽教育出版社2003年9月版。

友为胡适前途考虑，认为他专心著书是上策，教授是中策，办报是下策。而胡适偏偏选择了“中、下策”——以教授身份办报刊。他虽然打定主意不做官，却“不能放弃言论的冲动”。国内政治的沉沦和腐败与舆论界高谈主义的狂热浪潮深深刺激着他，让他不能不发言。他要针对中国现实问题而“努力”发言。1921年5月胡适与著名地质学家丁文江等发起组织“努力会”，研究社会政治问题，并经过两次努力，成功申办《努力周报》。他们决定从“南北和会”这个热门话题入手，1922年5月14日《努力周报》第2期，胡适与丁文江合作起草《我们的政治主张》，并由蔡元培、王宠惠、罗文干三位政学名宿领衔而有十六位名流签名。文章倡导“好政府主义”，提出“工具主义的政府观”，既不把政府看作神权的，更不把政府行为视为当然，只把政府看作工具，由此引申出“可得到评判的标准”，“可得到民治的原理”，“可得到革命的原理”。文章引发全国性争论。《我们的政治主张》文后“附白”：“一切赞成与反对的言论，我们都很欢迎，请寄到努力周报社，或寄给提议的人。”第4期是关于《我们的政治主张》的讨论专刊，除最后一页是“对于本报的批评”外，其余都是关于“我们的政治主张”的讨论，共刊登来稿十五则，一些来稿后面，还有胡适具名的答复。作为一个编者，胡适努力以这样的方式让读者参与报刊的言论，共同构建自由讨论、平等对话的公共论坛。1923年刊物不得不停刊，当初办刊是自信一定会对政治发生影响，无奈停刊是因为胡适感觉到，文人对军阀政府论政近乎对牛弹琴。

1928年3月《新月》筹办，4月胡适接任中国公学校长，他再以学者的身份做起报人引导社会舆论的先锋。1929年，胡适以《新月》杂志为中枢而发动“人权运动”。起因是3月下旬上海特别市代表、市教育局局长陈德征在国民党第三次代表大会提交的《严厉处置反革命分子案》在报上刊出，胡适随即给老友、国民党政府司法院院长王宠惠写信，另将信稿送给国闻通讯社发表，被检查者扣留。他于是在《新月》第2卷第2号发表《人权与约法》一文，带头发难。文章质疑4月20日国民政府颁发的关于保障人权的命令，指出命令中所规定的“自由”是不明确的，所谓“依法”是不具体的，而且政府或党部的非法行为并没有受到限制，所以有“很重要的缺点”。文中列举了三件事实。第一件是上文所讲到的国民党提案。这个提案说到，法院往往过于拘泥证据，致使反革命分子（了解这段历史的人都知道，国民党的“反革命分子”指的是共产党）“容易漏网”，

故提案说：“凡经省党部及特别市党部书面证明为反革命分子者”，法院就应该以反革命罪处分之。如本人不服，可以上诉。但上级法院如接到党中央的书面证明，即当驳斥之。胡适认为，这样以党代法，“只凭党部的一纸证明，便须定罪处刑”，岂不是用党治代替法治，实际上根本取消了法治吗？第二件是驻唐山的军队一五二旅，随意拘禁商人，严刑拷问，使其致伤致残，而商会的代表只能去求情，人身权利完全没有法律的保障。第三件是安徽大学的校长刘文典受蒋介石召见时，因出言不逊“顶撞”了主席，被蒋以“治学不严”为借口，当场拘押。“他的家人朋友只能到处奔走求情，绝不能到任何法院去控告蒋主席”。胡适说，“只能求情而不能控诉，这是人治，不是法治”。什么是法治呢？胡适认为，法治绝不只是对着老百姓和民众团体的，也应该是对着政府、党和军队的所有官员的。他指出：“法治只是要政府官吏的一切行为都不得逾越法律规定的权限。法治只认得法律，不认得人。在法治之下，国民政府的主席与唐山一五二旅的军官都同样的不得逾越法律规定的权限。国民政府主席可以随意拘禁公民，一五二旅的军官自然也可以随意拘禁拷打商人了。……在这种状态之下，说什么保障人权！说什么确立法治基础！”因此，胡适呼吁：“快快制定约法以确定法治基础！快快制定约法以保障人权！”如果有侵犯人权的，“无论一五二旅的连长或国民政府的主席，人民都可以控告，都得受法律的制裁”。在第2号上面，胡适又发表了两篇文章：《我们什么时候才可有宪法——对于建国大纲的疑问》和《知难，行亦不易——孙中山先生的“行易知难”说述评》。胡适指出，孙中山先生的《建国大纲》只讲“训政”，取消约法之治，这是“中山先生的根本大错误”，“无宪法的训政只是专制”。他认为，“训政”不能只训人民，党国的衮衮诸公尤其要有宪法的训练、法治的训练。胡适并把批评的矛头指向孙中山理论《孙文学说》，指出“知难行易”说本身就容易把政权引向“专制”。

文人的这种不顾“政府和领袖”体面的挑衅是不能容忍的，政府当局一方面由宣传机关组织御用文人反击，一方面通过党部向胡适直接施压。8月至9月间，上海特别市党部接连开会，通过决议呈请中央严惩“反革命”胡适，并撤销其中国公学校长职务。10月4日国民政府指示教育部出面，给胡适任校长的中国公学下一道“训令”，说“该校长言论不合，奉令警告”。训令没说“奉”谁之“令”，却列举“该校长言论不合”的罪状，即指《新月》发表的《人权与约法》等三篇文章，还附有六件公文，

说胡适三文“误解党义”、“语侵个人”、“放言空论”，显示“头脑之顽固”、“思想没有进境”等等。胡适也不示弱，随即将“部令”退回教育部长蒋梦麟，他退回教育部“训令”的做法很智慧也很有锋芒。他致函这位部长先生：“这件事完全是我胡适个人的事，我做了三篇文字，用的是我自己的姓名，与中国公学何干？你为什么‘令中国公学’？该令殊属不合，故将原件退还。”信中还说：“若云‘误解党义’，则应指出误在哪一点；若云‘语侵个人’，则应指出我的文字得罪了什么人。贵部下次来文，千万明白指示。若下次来文仍是这样含糊笼统，则不得谓为‘警告’，更不得谓为‘纠正’，我只好依旧退还贵部。”信末附言也很有趣：“又该令所引文件中有别字二处，又误称我为‘国立学校之校长’（引注：中国公学为私立高校）一处，皆应校改。”蒋梦麟与胡适私交甚厚，这回“奉令警告”胡适，显然是被迫充当蒋中正主席的出头椽子，也无疑搜肠刮肚，想出“训令中国公学”的方案，并以附送“公文”，暗示训令来头，希望老友知趣闭口。岂料胡适反而公事公办，彰显他不屈从权势而恪守信念的品格。

继《新月》第4号遭到查禁之后，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部长叶楚傖亲自挂帅，集中人马在《中央日报》、《民国日报》等大报批驳胡适，另外还出版了《评胡适反党义近著》第一集。《新月》同人进行了还击，刊物第5号发表罗隆基的长文《论人权》，6号、7号合刊上刊出胡适的《新文化运动与国民党》，该文措辞更为激烈，指出：从文学革命、思想自由、对文化问题的态度三个方面，“今日国民政府所代表的国民党是反动的”。胡适是“有一分证据说一分话”的人，此文大段引述孙中山的原著，结合清末民初的历史予以解释。他并不否认国民党胜利的事实，但也毫不客气地指出，国民党登台执政以后，越来越走向“思想自由”的反面，“所以他们天天摧残思想自由，压迫言论自由，妄想做到思想的统一。殊不知统一的思想只是思想的僵化，不是谋思想的变化”。他对国民党的未来作“大胆”的假设：“现在国民党所以大失人心，一半固然是因为政治上的设施不能满足人民的期望，一半却是因为思想的僵化不能吸引前进的思想界的同情。前进的思想界的同情完全失掉之日，便是国民党油干灯尽之时。”

1930年1月，胡适将其本人和罗隆基、梁实秋三人有关人权问题的文章结集为《人权论集》出版。2月5日，国民党中央宣传部发出密令，查禁并焚毁《新月》6号、7号合刊；5月3日，上海市党部又发出训令，查

禁《人权论集》。罗隆基于11月4日被捕，胡适则在辞去中国公学校长职务后，于年底离开上海，出任北京大学文学院院长兼中文系主任。因为是国民党政权建立之初，控制未及严酷，知识分子尚可相对自由流动，胡适也因此得以“逍遥”北上。

1932年5月22日，任教于北京大学的胡适，再次以学者的身份创办一张可以自由地发表自己时政言论的报刊《独立评论》。他们思考和讨论的仍然是摆在中国人面前的种种现实“问题”：统一问题，专制与独裁问题，实行宪政问题，对“日本人问题”，这些都是当时中国面临的重大问题，也是胡适最关切的问题。另外《独立评论》还刊载了大量的农村破产、民生凋敝的报道与各种医治原则、手段的论述。这份刊物政治上不依附任何党派，经济上也不依附任何利益集团，完全是由胡适和他周围的一群自由知识分子自发筹办，在经济上保持绝对的“独立性”。1937年7月25日《独立评论》因揭露“华北自治”的阴谋遭查禁，被迫停刊。次年胡适因为中国的抗日战争而从政。再之后他就到了台湾，1950年雷震与胡适等创办了二十世纪五六十年代台湾著名刊物《自由中国》，吸引了大批的新锐，因为思想犀利，成为言论自由的重镇，致再被查封。当然，那时中国历史已经走出民国时期而进入另外一段全新的阶段。此段内容不在本书所选范围内。

二、问题一瞥 论无为的政治

胡适本人由来已久反对老庄式无为哲学，主张积极地建设，但是对于政府和领袖，却提出“无为的政治”一说。具体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农村与公路、铁路建设问题。对于农村问题，有积极的救济和消极的救济两种。兴一利受惠者有限，除一弊则受惠者无穷。胡适呼吁消极的救济，具体做法是：裁减官吏和机关、省事、裁兵、减税。而裁减官吏和机关、省事、裁兵，是减税的先决条件。官吏和机关的庞大，巨大的军费开支都是人民的沉重负担，这些自不待言。但说建设，胡适借用发表在《独立评论》上的何会源《论天赋附加》文：

自民元以来，特别自十六年以来，这种附加税随着新政一天一天的加多，例如办党要钱，办自治要钱，修路修衙门要钱，甚至复兴农村也要钱，这些钱只好尽先向农民去要。

天赋附加与新政有不可分离的关系。差不多每一附加都有一项新政做背景。新政的名目很多，如教育，公安，自治，清丈，户籍，仓储，保甲，等等，只不过是天赋多一种附加，农民多一种负担，同时无业游民多一种饭碗。^①

这些新政还包括政府的“形象工程”：“今日大患正在不能估量自己的人力财力，而妄想从穷苦百姓的骨髓里榨出油水来建设一个现代式的大排场。”胡适指出，“我们必须认清今日所谓‘建设’是不是‘用之于民’，是不是‘救民救国所必需的’”，“这几年，各省都争着造公路，谁也不计算人民的担负，谁也不计算征工征料的苛扰，谁也不计算路成之后有无人用，有无货产可以输出。”与条条公路修成相对应的民生的状况是：补锅补碗的农民出行，他们只能挑担走路，他们哪有能力坐汽车？大量民田被占用，而修成的道路上却长满了杂草。（这实在不能让我们不想到当今中国高铁突飞猛进，上座率却不理想；我们的百姓囊中羞涩，普通线路却一票难求）。

中国社会底层，本就处在贫困中的广大的百姓（主要是农民），一要负担政府、官吏、军队的庞大开支，二要负担盲目建设带来的巨大费用，三还要为政府官员的腐败埋单，“在几千年官僚政治训练下的中国，妄想以国家的力量来兴做一切，结果每办一事即为官僚造一搜刮人民的机会”^②“剥皮到骨了，吸髓全枯了，而人民不能享受一丝一毫的治安的幸福！”“苛捐杂税之多，已是古今中外的得未曾有。”所以胡适反复呼吁“无为的政治”，裁兵，裁官，减政，减税，他借用斯宾塞的话就是“把政府的权力缩小到警察权”，政府只要“维持人民的治安，别的积极事业都可以不管，人民只要有了治安，自然会去发展种种积极的事业。”^③他坚决反对“盲目的与害民的建设，在现阶段下应该停止建设，与民休息”，“使建设事业走上不浪费不病民的大路上去”，这才是政府最英明的政治决策。

政府究竟应该怎么做？“已有的交通机关的腐败，最可以表示政府对于建设没有诚意。”说得更直白一点，政府不肯放弃借交通来谋取利益的机会，这块蛋糕，政府舍不得给别人。政府如果有建设交通事业的诚意与

① 胡适：《再论无为的政治》，1934年2月25日《独立评论》第89号。

② 《再论无为的政治》。

③ 胡适：《从农村经济谈到无为的政治》，1933年5月7日《独立评论》第49号。

决心，就“应该把交通和铁路两部划出政治之外，合并作一个纯粹专门技术的管理机关，不受政局的影响；然后把国有各铁道和招商局等也都改为专门技术机关，使他们集中全国技术人才，努力增进效率，减轻债负，添加车辆船只，减低水路运费，便利各地农产货物的输送”。（读到胡适这段文字，我们会不会忍不住又想到，中国的高速公路建得越来越多，水果蔬菜粮食等农产品的运输费用负担却变得越来越重，而中国广大的乡村农民和城市市民都要为此埋单。）

政府不应该插手交通这些营利性和专门技术很高的事业，这些可以交给民族资本和专门技术人才去做。而“（农业）费钱最多而收效最缓，所以必须用政府的财力，必须下很大的决心，必须存一种不妄想收速效的大决心”^①，去建几个农学院和农业大学，培养农业专门人才，负责社会公共卫生，这才是政府应该做的。

（二）文化和道德建设问题。1934年蒋介石在南昌发起新生活运动，印发《新生活须知》，都是平常的常识生活，大部分是个人的整饬与整洁、公共场合应该遵守的规矩等，所谓“蔬米布帛”、“家常便饭”。胡适指出，这都是一个民族应该有的日常生活的最低标准。所以，（1）不可夸张其效能，“鞋子要穿好，饭屑不乱抛等”只是一个文明人最低限度的常识生活；“做官不贪污”只是做官的本分，不是救国灵方，也不能产生复兴民族的奇迹。（2）新生活运动是教育运动，不是政治运动。“政府应该明白什么是它能做的，什么是它不能做的。”生活习惯，让座老人，婚丧礼仪，是教育的结果。“若靠一班生活习惯早已固定的官僚政客来开会提倡新生活，那只可以引起种种揣摩风气，虚应故事的恶习惯，只可以增加虚伪而已。”^②（3）生活的基础是物质的，坏习惯是贫穷的产物。“在我们这个国家，父母教儿女背着篮子，拿着铁锹，到处向垃圾堆里去寻找一块半块不曾烧完的煤球，或一片半片极污秽的破布。虽有‘拾金不昧，拜相封侯’的宗教，有何益哉！”所以“提倡新生活的人不可忘记”：“政府的第一责任是叫人民能够生活，第二责任是提高他们的生活力，最后一步才是教他们过新生活。”高尚的道德，良好的生活习惯，不是政府和领袖的能力范围所能立竿见影的。政府应该做的，是真正地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能力，增加人民的收入。

① 胡适 《今日可做的建设事业》，1933年4月8日《独立评论》第95号。

② 胡适：《为新生活运动进一解》，1934年4月8日《独立评论》第95号。